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品种及额度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捷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经审慎核查，就超捷股份拟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品种及额度的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2、投资品种

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将投资品种由“由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理财品种或进行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形式存放”调整至“理财产品种类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

3、投资额度及期限

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

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4、实施方式

上述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需经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在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分析

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因此投资产品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三、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产品的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四、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09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品种及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扩大至符合公司安全性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理财产品种类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本数）。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现金管理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本议案须提交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品种及额度，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风险控制制度，有利于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公司本次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品种及额度已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品种额度的议案》。

3、监事会意见

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品种及额度，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短期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品种及额度。

五、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品种及额度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该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本次调整事项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品种及额度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品种及额度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付海光

王小江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29日